

贵驷街道农村雨污水管网节点清理养护服务项目合同

(年度合同)

甲方：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贵驷街道办事处

乙方：浙江远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贵驷街道农村雨污水管网节点清理养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科信建代字[2025]101099号)于2025年6月9日在宁波市高新区广贤路997号(宁波国家高新区行政服务大厅南三楼)进行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内容

1.1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

1.2 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1	雨污水管道疏通	雨污水管道养护： 管径≤300 雨污水管道疏通清理、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检测试验(包括 CCTV 检测(如有)、水质检测等)、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雨污水管道养护： 管径≤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清理、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检测试验(包括 CCTV 检测(如有)、水质检测等)、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2	明渠疏通	明渠清捞疏通、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3	检查井养护	检查井养护： 检查井清疏维护保养、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检查井更换井盖： 零星井盖更换、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4	化粪池养护	化粪池清疏维护保养、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5	排水泵站养护	泵站清疏及站内管道、设备保养、电机检修保养、净化槽的养护、零星更换材料(设备)维修、控制箱及电缆检修保养、检测试验、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6	零星修补	管道改造提升、零星开挖维修(包括雨污水管道、明渠、检查井、化粪池及排水泵站涉及到原有结构路面破除及原状修复)等内容。

备注：序号1至5服务内容包括街道农村雨污水管网(除市政养护管网)界定的雨污水管道、泵站及附属构筑物等所有涉及雨污水管网正常运维的工作内容。序号6零星修补根据甲方工作任务单(具体金额根据清单

组价进行确认)结合中标折扣、甲方按实结算。若甲方未发出工作任务单,相关工作内容均包含在序号1至5,乙方须响应,若不响应,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二、暂定合同金额及中标折扣

2.1 暂定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叁拾陆万捌仟壹佰陆拾元/年(小写:3368160.00元/年),上述暂定合同金额含零星修补(材料及机械费用)暂列金额1000000.00元。中标折扣为95%。

2.2 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服务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安装措施费等完成该项工作的一切费用,即完成本项目服务涉及的全部费用。相关的全部费用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除非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三、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暂定年度合同金额的1%(人民币叁万叁仟陆佰捌拾壹元陆角(小写:33681.6元))。

履约保证金形式:以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或其他非现金形式递交至甲方。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内。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期间必须保持有效。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甲方在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退还(退还履约保证金时乙方应向甲方发起退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10日内一次性退还);乙方未按要求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四、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

4.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需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五、付款方法

5.1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暂定年度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

5.2 对于此款项(暂定年度合同金额-零星修补暂列金额1000000.00元)结合甲方考核每季度结算一次。对于零星修补暂列金额1000000.00元此款项,根据甲方工作任务单(具体金额根据清单组价进行确认)结合中标折扣,甲方每季度按实结算。整体款项抵扣完预付款后方可继续支付。

六、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七、人员情况

7.1 服务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须经甲方同意确认。

7.2 服务期间作业人员清单:见附件。

八、其它要求

8.1 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贵驷街道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的管道安全畅通、各设施设备正常稳定的安全运行。

8.2 乙方需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维护运行管理台账。

8.3 乙方须实时上传养护、维修、更换及运行管理的相关信息。

8.4 每月汇报本月的维修养护作业计划实施完成情况、运行维护管理台账和上报下月的维修养护作业计划（含巡查、设施运行管理养护等服务内容）。

8.5 乙方应对污水设备设施应急、突发事件（如接到群众报障、报修及反应电话等事件等）及甲方委托的其他任务及时响应，制定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做好应急处置事项。

8.6 服务期内新建的管理项目：对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移交过程中，乙方需和甲方共同确认所有设施正常运行后，则双方完成交接工作；若有设施未正常运行，经甲方确认后确实需要进行维修的，由新建项目的承包人负责整改，达到使用功能后移交。设施维修调整至正常运行后，交付乙方开展运行管理养护工作，运行管理养护的服务期开始日期以接收联系单上的接收日期为准。甲方对此项费用不再另行支付。

8.7 设施的巡查养护、维修、更换及运行管理的安全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和国家、省、市及地方的技术规范实施（如《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规程》、《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人工湿地污水处理技术规范》等）。

8.8 水质达标

终端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结果未达到《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配合甲方及环保部门进行污染源调查、整改工作。

8.9 解决各类投诉、妥善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和应急事件，对存在的问题不推诿、不推卸责任。不发生有责媒体报道事件，不发生有效信访、省级或市区级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省或市区级领导批示批评、群体性信访事件、死亡等重大安全事故等事件。

8.10 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垃圾（含淤泥）均应作无害化处理，垃圾（含淤泥）的收集、压缩、转运、处置等费用均应含在投标报价中；乙方在提供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含淤泥）由乙方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相关费用及手续办理由乙方自行承担。

8.11 进场关系协调由乙方负责落实，包括养护维修过程中与项目所在地村民之间的关系协调处理和政策处理。在养护维修过程中造成地上附着物或设施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8.12 养护范围内村（居）民房屋外雨污水管网均由乙方负责养护。

8.13 特殊天气情况（汛期、台风等），接到群众报障、报修及反应电话后及时受理，并 30 分钟内下达抢修指令，处理完毕后向报修人反馈处理结果。在事故发生或接到报障、报修、投诉后 30 分钟内达到现场，组织调查、抢修。积极配合，按要求完成临时性工作任务。

九、违约责任

9.1 乙方服务过程中未按要求做好围护、作业人员未穿戴安全防护设备的，每发现一次扣 1000 元，发现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2 乙方提交的管道巡查报告、视频等资料有造假行为的，每发现一处扣暂定合同金额的 1%，发现三处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3 安全文明作业要求：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年不出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安全作业的，每发现一次扣 1000 元。如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交通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签书面补充协议。

12.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法律法规有关条文、补充协议、投标承诺、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补充执行。

12.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附件：

乙方投标文件对下述采购文件 第二章 招标需求均承诺响应

一、商务要求表

项目	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服务地点/服务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暂定年度合同金额的 1%。 履约保证金形式：以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或其他非现金形式递交至采购人。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合同规定义务期间必须保持有效。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采购人在中标人完成所有工作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退还（退还履约保证金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发起退款申请，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 10 日内一次性退还）；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义务的，采购人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暂定年度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 2、对于此款项（暂定年度合同金额-零星修补暂列金额 1000000.00 元）结合采购人考核每季度结算一次。对于零星修补暂列金额 1000000.00 元此款项，根据采购人工作任务单（具体金额根据清单组价进行确认）结合中标折扣，采购人每季度按实结算。整体款项抵扣完预付款后方可继续支付。
合同终止	中标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合同，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提前两个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

项目	商务要求
	因中标人发生重大差错事故的，采购人可有权终止协议，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验收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及签订的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二、详细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切实提高贵驷辖区生态文明建设，保障辖区村民日后的正常生活需要，避免出现泵站运行无人管理、化粪池积满、雨污水管网堵塞等现象，将继续开展街道农村雨污水管网进行养护服务。

（二）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1	雨污水管道疏通	雨污水管道养护： 管径≤300 雨污水管道疏通清理、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检测试验（包括 CCTV 检测（如有）、水质检测等）、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雨污水管道养护： 管径≤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清理、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检测试验（包括 CCTV 检测（如有）、水质检测等）、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2	明渠疏通	明渠清捞疏通、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3	检查井养护	检查井养护： 检查井清疏维护保养、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检查井更换井盖： 零星井盖更换、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4	化粪池养护	化粪池清疏维护保养、机械清捞、吸泥车清捞、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5	排水泵站养护	泵站清疏及站内管道、设备保养、电机检修保养、净化槽的养护、零星更换材料（设备）维修、控制箱及电缆检修保养、检测试验、淤泥粪便外运处置、相关技术及组织措施等全部工作内容。

6	零星修补	管道改造提升、零星开挖维修（包括雨污水管道、明渠、检查井、化粪池及排水泵站涉及到原有结构路面破除及原状修复）等内容。
---	------	--

备注：序号 1 至 5 服务内容包括街道农村雨污水管网（除市政养护管网）界定的雨污水管道、泵站及附属构筑物等所有涉及雨污水管网正常运维的工作内容。序号 6 零星修补根据采购人工作任务单（具体金额根据清单组价进行确认）结合中标折扣，采购人按实结算。若采购人未发出工作任务单，相关工作内容均包含在序号 1 至 5，中标人须响应，若不响应，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三）服务要求

1、总体要求

中标人应当设立管理队伍，每天上午 7 点至下午 19 点在采购人处驻点至少 1 名项目负责人，项目现场驻点至少 1 名技术负责人，其他工作人员至少 12 名。每天下午 19 点至上午 7 点在项目现场驻点至少 1 名技术负责人，其他工作人员至少 4 名。准备专线电话，采购人有任务，须 30 分钟内到达指定位置。防台防汛期间，二级响应及以上，全员 24 小时待命。常驻自动档皮卡车 1 辆（车辆注册登记之日起 2 年内，日常涉及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人员及车辆必须服从街道办事处调度和使用。中标人须设立满足服务需求的服务点。中标人须自备相关设备设施，如污泥拖斗车、冲吸污泥车、多功能高压疏通车、载货汽车、污水泵、地下管线探测仪、潜望镜、GPS 接收机、全站仪测量设备等。服务期内，若采购人发现人员、车辆、服务点、相关设备设施不能满足项目实际工作和采购人使用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更换。本次服务采购提供的，都必须第一时间满足采购人的调度派遣需求。

供应商在投标前自行踏勘现场，对污水处理设施每个污水设施运行点进行摸排了解实际情况，中标后按现场实际情况交付，对项目涉及到的部分已坏管网和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养护；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关费用。

按项目要求配齐排水设施专业养护人员和设备，有限空间施工安全防护装备及救援设备等，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具有上岗证，编制各类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月度维护计划，保证已建成的贵驷街道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水量正常无污染，社会评价良好。

贵驷街道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要按照标准化运维要求实施运维，并配合做好标准化运维考核，通过上级部门的标准化运维验收。

2、设施巡查

中标人应按考核要求对贵驷街道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巡视检查，并做好例行检查记录和运行记录，巡查的内容包括：污水冒溢、晴天雨水口积水、井盖缺损、管道塌陷、违章占压、违章排放、私自接管以及影响排水的工程施工等情况；走巡时发现井内有垃圾等杂物，应立即清捞处理；对其中出现的一般的漏、坏、堵、溢等异常现象，尽快处理和修复；对出现的较严重的影响排水系统正常运行的问题，及时在上报主管部门的同时提出修复方案，由采购人进行确认。

组建巡查队伍并配备相关设备。对巡查的雨污水管网采用步行行走的方式巡查，作业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带荧光的工作服和安全帽，中标人须对所有作业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作业过程中一切伤亡意外事故采购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中标人自负。

3、雨污水管网运行维护要求

观察管网系统运行情况，随时关注出水流量和水质；发现管网系统有淤泥堆积堵塞、管网和窰井井盖破损及堵塞、出水流量和水质不正常等现象时，应及时疏通和修复。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具体细则：

(1) 污水管道完好，排水畅通，无堵塞，无污水外溢、渗漏等现象发生；

(2) 管道、检查井、雨水口内不得留有石块等阻碍排水的杂物；

(3) 管道定期疏通，窰井定期疏挖、清洗；

(4) 疏挖、清洗所产生的污物必须规范处置；

(5) 污水检查井盖及边井盖（含预留井盖）出现被盗或损坏时，中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对污水检查井盖及边井盖（含预留井盖）进行补缺；未补缺完成前，做好安全维护措施，费用及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6) 必要时对损坏的排水管道中进行 CCTV 检测，做到及时处理和修复；

(7) 做好水质检测工作，按采购人要求对管网进行水质检测并做好水样登记和保管。

4、化粪池运行维护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定期检查相关井盖以及各种盖板的完整性、安全性、定期清理化盖板上的垃圾、污物、杂物；

(2) 视化粪池的使用情况，对化粪池进行定期清运，防止满溢以及水面漂浮物固化结块堵塞管道；

(3) 定期检查粪污管道粪管连接井，确保化粪池畅通和完好；

(4) 每年对化粪池池底进行人工清渣，打捞出废渣进行无害化处理排放，禁止随意堆放。

5、提升泵站及处理终端维护要求

5.1 提升泵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

(1) 有人值守泵站相关管理制度上墙公示；

(2) 确保水泵、阀门、管道、集水池、控制柜及电气管线、进出检查井等泵站设施完好和正常使用；

(3) 根据泵站使用情况，开展泵站清淤；

(4) 设置有限空间作业警示标志，有限空间作业需符合相关规定；

(5) 泵站内部做到卫生整洁、绿化良好；

(6) 对提升泵站养护进行养护、维修、更换，使其运行正常。

5.2 成套处理设备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

(1) 格栅井、提升泵、净化槽、曝气系统的机电设备、自动控制系统等设施的养护、维修、更换及运行管理；

(2) 膜组件（尤其是其中的膜元件）等设施的更换、清洗及维修；

(3) 成套处理设备中各构筑物及井池的清理、淤泥和废弃物的外运及处置。

6、不可抗力造成的污水设施维修工程

不可抗力造成的污水设施维修工程，工程量以采购人签证认可的联系单为准。

不可抗力是指采购人和中标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约定的其他情形。

(四) 其他要求与说明

1、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贵驷街道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的管道安全畅通、各设施设备正常稳定的安全运行。

2、中标人需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内部考核制度、维护运行管理台账。

3、中标人须实时上传养护、维修、更换及运行管理的相关信息。

4、每月汇报本月的维修养护作业计划实施完成情况、运行维护管理台账和上报下月的维修养护作业计划（含巡查、设施运行管理养护等服务内容）。

5、中标人应对污水设备设施应急、突发事件（如接到群众报障、报修及反应电话等事件等）及采购人委托的其他任务及时响应，制定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做好应急处置事项。

6、服务期内新建的管理项目：对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移交过程中，中标人需和采购人共同确认所有设施正常运行后，则双方完成交接工作；若有设施未正常运行，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实需要进行维修的，由新建项目的承包人负责整改，达到使用功能后移交。设施维修调整至正常运行后，交付中标人开展运行管理养护工作，运行管理养护的服务期开始日期以接收联系单上的接收日期为准。采购人对此项费用不再另行支付。

7、设施的巡查养护、维修、更换及运行管理的安全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和国家、省、市及地方的技术规范实施（如《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规程》、《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人工湿地污水处理技术规范》等）。

8、水质达标

终端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检测结果未达到《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配合采购人及环保部门进行污染源调查、整改工作。

9、解决各类投诉、妥善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和应急事件，对存在的问题不推诿、不推卸责任。不发生有责媒体报道事件，不发生有效信访、省级或市区级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省或市区级领导批示批评、群体性信访事件、死亡等重大安全事故等事件。

10、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垃圾（含淤泥）均应作无害化处理，垃圾（含淤泥）的收集、压缩、转运、处置等费用均应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人在提供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含淤泥）由中标人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相关费用及手续办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1、进场关系协调由中标人负责落实，包括养护维修过程中与项目所在地村民之间的关系协调处理和政策处理。在养护维修过程中造成地上附着物或设施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2、养护范围内村（居）民房屋外雨污水管网均由中标人负责养护。

13、特殊天气情况（汛期、台风等），接到群众报障、报修及反应电话后及时受理，并 30 分钟内下达抢修指令，处理完毕后向报修人反馈处理结果。在事故发生或接到报障、报修、投诉后 30 分钟内达到现场，组织调查、抢修。积极配合，按要求完成临时性工作任务。

14、拟派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提供整体服务方案、提供重难点分析、解决方法及措施、提供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提供安全保障措施、提供应急保障措施、提供人员管理方案等。

（五）考核相关内容（仅针对本章（二）服务内容序号 1 至 5）

1、考核依据及标准

依据《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CJJ 6）、《宁波市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管理技术标准》（CJJ68）、《城镇排水管道运行与维护技术规程》（DB33/T 1124-2016）、《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 210）以及宁波市水利局行业考核文件，确定考核标准。

2、组织实施及考核内容

2.1 考核原则：考核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实事求是的原则。

2.2 考核方式及考核内容：日常考核采用定期和不定期、明查和暗访的方式进行。

主要包括组织架构、制度建设、设施管理、养护维修、安全生产、各类问题整改、应急保障以及社会评价等内容。

3、评分标准

3.1 考核分值：考核分值按每季度 100 分计。

3.2 评分办法：按照考核评分表进行量化打分，只扣不加，扣完为止（详见附件）。

4、考核结果运用（采购人占比 50%，村占比 50%（各村比例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分配，各村独立考核结算））

4.1 考核情况与服务经费的支付挂钩，每季度服务经费的 20%作为扣款基数，进行季度考核扣款。

4.2 季度考核扣款基数=季度考核服务经费×20%

季度考核扣款金额=每分对应服务经费（季度考核扣款基数×1%×阶梯扣款系数）×季度扣除分值。

考核成绩阶梯扣款系数：

季度得分	计算方式	系数
95-100 分	不扣除	0
90-95 分（不含 95）	每扣 1 分，按分值的 1 倍计	1
80-90 分（不含 90）	每扣 1 分，按分值的 1.5 倍计	1.5
70-80 分（不含 80）	每扣 1 分，按分值的 2 倍计	2
70 分以下（不含 70）	扣除本季度全部考核扣款基数	/

举例说明：

得分为 98 分，扣 2 分，但不扣除季度服务经费；

得分为 93 分，扣 7 分，季度考核扣款=7×系数 1×季度考核服务经费×20%×1%；

得分为 88 分，扣 12 分，季度考核扣款=12×系数 1.5×季度考核服务经费×20%×1%；

得分为 78 分，扣 22 分，季度考核扣款=22×系数 2×季度考核服务经费×20%×1%；

得分为 68 分，季度考核扣款=季度考核服务经费×20%。

如果连续 2 个季度考核分数 70 分（不含）以下的或合同年度出现 3 个季度考核分数 70 分（不含）以下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5、附则

本办法由采购人负责解释、且采购人有权进行适当调整。

附件：考核评分表

项目	考核内容	扣分规定	基本分	得分	备注
(一) 综合管理			20		
1.工作计划明确	年初制定年度排水运行维护工作计划并上报权属单位及区排水行业主管部门。	每少一项计划扣 0.5 分。	2		
2.上岗资格及教育	泵站、管道养护等从业人员必须经过岗位技术培训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后方可上岗。定期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教育等培训，从业人员上岗着装规范。	各岗位操作人员全部持证上岗不扣分，持证上岗率每下降 5%扣 1 分；新进人员当年内完成培训，未做到的每 1 人次扣 0.5 分。未定期开展培训的扣 1 分；养护人员着装不规范的每 1 人次扣 0.5 分。	2		
3.作业管理	养护作业手续、设备齐全，养护管理制度完善，养护人员配置合理，各片区落实专人管理。具备完整系统的下井作业制度及规范，配备安全绳、防护面罩、气体检测仪、机械通风设备、长管式呼吸器等必要安全硬件设备及下井作业人员专业从业证书。在下井作业之前需确保程序到位、手续齐全。	养护作业手续或设备不齐全的扣 2 分；未建立养护管理制度的扣 2 分，养护管理制度不完善的扣 1 分；养护人员配置不合理或未落实各片区专人管理的扣 1 分。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扣 1 分；无应急方案的扣 1 分；无相关安全操作规程的扣 1 分。	4		
4.信访工作管理	排水信访投诉渠道畅通；及时对上级主管部门督办、信访投诉及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进行整改，各项问题整改办结率达到 100%，做好相关资料建档工作。影响较大的信访须及时上报区行业主管部门及权属单位。	被有责投诉及被新闻媒体曝光的，每件扣 1 分，被中央或省级督办的每件扣 6 分，市级督办的每件扣 4 分，区级督办的每件扣 2 分；推诿各类投诉每发生一次扣 0.5 分；信访件、新闻媒体曝光件及行业督办处置不及时，每件扣 1 分；未建立档案的每件扣 0.5 分。未上报的每件扣 1 分。	6		
5.设施数据报送	按区排水行业主管部门、权属单位要求及时报送泵站、排水管道相关统计数据。	未及时报送扣 1 分，年内没有报送本项不得分。	4		
6.宣传引导工作	积极开展排水管理宣传引导工作，加强在媒体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排水工作在媒体上宣传报道次数不少于 4 次，每少一次扣 1 分。	2		
(二) 设施养护			50		
1.管网	1、排水管道及窨井养护工作，需按照《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中有关城市排水的相关规定执行。	未完成清淤任务不得分；台账资料不完整扣 4 分；无年度和月度清淤计划扣 4 分；	10		

	2、管道疏通： $\varphi \leq 300$ ，一年6次， $300 < \varphi < 600$ ，一年4次， $600 \leq \varphi \leq 1000$ ，一年2次， $\varphi > 1000$ ，一年1次。其中，雨水管道疏通在汛前全覆盖，并适时增加疏通频次。污水管道：管径 $\geq 600\text{mm}$ 允许积泥深度不得超过管径的1/10；管径 $< 600\text{mm}$ 积泥深度不得超过管径的1/5。雨水管道：管径 $\geq 800\text{mm}$ 允许积泥深度不得超过管径的1/10；管径 $< 800\text{mm}$ 且 $\geq 300\text{mm}$ 时允许积泥深度不得超过管径1/5；管径 $< 300\text{mm}$ 允许积泥深度不得超过管径的1/10。	应该发现而没有发现的问题，每一处扣1分。			
2.检查井	雨污标识正确，污水检查井、雨水检查井清捞每年不少于6次，底部基本无积泥。集水井、沉井清淤每年不少于一次，清理后淤泥不得超过20cm。	标识错误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清捞不及时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4		
3.雨水（口）篦子	下水通畅、无破损，雨水（口）篦子清捞按需进行，表面无垃圾，汛期、台风天实时清捞。	清捞不及时或其他不合规规定的，扣1分/处。	4		
4.防坠网	无缺失、安全可靠，按需及时更换防坠网。	每发现一处缺失的扣1分/处。	4		
5.通沟污泥	养护产生的污泥标准化装袋运输，按规范无害化处置，不得随意倾倒，破坏环境。	未按规定处置的扣2分。台账资料缺失的扣1分。	3		
6.泵站	1、泵站的运行养护参照《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 2、做好运行与维护记录，尤其做好排江(海)雨水泵站的运行记录。 3、泵站机电、仪表等电子器件应备有易损零配件。 4、雨水泵站每月试运行至少一次，汛前对雨水泵站及其配套设施设备进行检修维护。 5、每半年对水泵进行一次常规保养，更换水泵填料密封、轴承等配件。 6、每半年对泵站沉井清掏一次，清理后淤泥不得超过20cm。	未定期开展设施保养的扣2分；记录不完整扣1分；每发现一处设施不完整的扣1分。	5		
7.配套设施设备	每月启动发电机组一次，每次时间不得低于30分钟，汛前进行带载运行一次并及时加注各类油品。	未定期开展设施保养的扣2分；记录不完整扣1分；每发现一处设施不完整的扣1分。	3		
8.自控设备	1、定期维护保养：根据设施技术参数，使用维保手册等资料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巡检和清洁维护。要求每月对设备巡查一次（如检查PLC柜散热、供电情况，检查易老化的视频连接头等部件）；每季度对设备	未定期开展设施完好检查扣2分，记录不完整扣1分；发现一处设施运行不正常扣1分；发现无人值守一次扣1分。	5		

	简单清洁保养一次（如 PLC 柜内的尘土等）；不定期对 PLC 柜等设备进行补漆等维护以及对摄像头的花木进行修剪等。2、突发故障维修：在执行定期维护保养时发现的故障或者自行报修的故障，如启闭故障、远控信号中断、监控视频画面异常等，对于设施损坏的情况，养护单位需安排维修。				
9.阀门、闸门	1、闸门、阀门保养分为常规和特殊保养，即每月对所有设施进行常规保养，特殊保养为汛期保养。 2、常规保养内容：电动闸门、阀门启闭机检修，电动装置检查修理，更换电动装置腐蚀老化元器件，电机维护，电机调试，电机防腐，闸门启闭调试，闸门手动装置的检查等。 3、汛期保养，针对汛期台风天出现紧急情况，对设备采取的应急保养手段。	未及时养护的不得分，每发现一处养护不到位的扣 0.5 分。	2		
10.智慧化管理	按权属单位、区排水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填报区级智慧排水平台相关内容。	未填报的扣 4 分；填报未达到要求或填报不及时，2 分/次。	4		
11.养护巡查	1、排水设施完好性：各类窨井是否存在井盖沉降、丢失现象、出水口闸阀是否正常运行、泵站结构是否完整，能否安全运行等； 2、排水及水质情况：检查雨污水井内垃圾清捞程度，泵站沉井（集水池）淤泥堆积情况，观察井内上下游水位情况，查看各排放口（雨水出水口）是否有淤泥等垃圾堵塞；查看雨污水井内水质情况； 3、问题发现及应急上报：雨天巡检需重点关注路面积水、雨水出水口、污水外溢、井盖缺失等情况；检查应急配电设备是否到位，有无按时保养、启动调试；日常巡检中一旦发现建筑工地、餐饮企业存在违排、私接、恶意破坏排水设施的，应及时拍照（视频）取证并第一时间上报； 4、及时填写巡查记录台账。	未建立定期巡查、督查制度扣 5 分；巡查、督查未达到要求，2 分/次；未按时整改或整改不达标扣 1 分/次；无设施巡查、督查记录台账资料扣 1 分/次。	6		
(三) 安全生产			20		
1.问题发现	积极、妥善处理突发应急事件，对发现的管道堵塞、污水冒溢、设施损坏等问题，及时上报并进行维修，安全作业。对发现有污水混入的雨水管道进行污染溯源，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权属单位及区排水行业主管部门。突发重大应急事件应在事故发生后 30 分钟内上报权属单位及行业主管部门。	对发现或投诉的管道堵塞、污水冒溢、设施损坏等问题未及时维修的，一次扣 1 分；现场作业安全防护不到位的，一次扣 1 分。有污水混入的雨水管道未进行溯源的，每处扣 1 分，未及时上	5		

		报的每次扣 0.5 分。突发重大应急事件未及时上报，本项不得分。			
2.施工保护方案	对影响排水设施安全的工程施工保护方案进行审查上报，督促建设单位做好安全防护及问题处理工作。	影响排水设施安全的工程未批动工的，发现一次扣 1 分；安全防护不到位或存在问题未及时处理的，一次扣 1 分。	5		
3.安全行为调查处置	对影响排水设施安全的损毁、倾倒剧毒、易爆、腐蚀废液及垃圾、泥浆废弃物的行为，做好或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调查处理工作。	对发现影响排水设施安全的有关行为未及时处理或报告有关部门处置的，一次扣 1 分；不协助不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的，一次扣 1 分。	5		
4.应急预案	建立各类应急预案，健全专项应急值班记录，加强汛期重点区域安全保障措施，消除安全隐患。积极做好重大活动的保障工作。	未建立预案扣 2 分；无安全保障措施扣 1 分；有安全隐患存在每处扣 0.5 分；无应急值班记录缺一项扣 0.5 分；发生有责事件每次扣 1 分。	5		
(四) 上级考核			10		
1.上级考核	上级考核情况	综合评议。	10		
合计			100		



第四节、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情况

第一小节、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徐 骁	性 别	男	
资质等级	二级建造师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年 龄	35	
参加工作时间	2013年	从事工作年限	12年	
已完成及正在实施类似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期限	承接项目质量
/	/	/	/	/
备注				





第二小节、技术负责人情况

姓 名	周曙光	性 别	男	
资质等级	工程师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年 龄	35	
参加工作时间	2015年	从事工作年限	10年	
已完成及正在实施类似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期限	承接项目质量
/	/	/	/	/
备注				





第十一节、人员管理方案

第一小节、人数安排、工种划分

序号	姓名	岗位或工种	职称或技术等级	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1	罗珊珊	CCTV检测人员	CCTV检测人员	详见业绩表
2	何磊	CCTV检测人员	CCTV检测人员	详见业绩表
3	洪建明	CCTV检测人员	CCTV检测人员	详见业绩表
4	郑巧亚	CCTV检测人员	CCTV检测人员	详见业绩表
5	祝保柱	CCTV检测人员	CCTV检测人员	详见业绩表
6	赵叶娜	有限空间持证操作人员	有限空间持证操作人员	详见业绩表
7	郑士松	有限空间持证操作人员	有限空间持证操作人员	详见业绩表
8	郑士祥	潜水员	潜水员	详见业绩表
9	郑超	潜水员	潜水员	详见业绩表
10	林鋈鋈	1班组组长	二级建造师	详见业绩表
11	李紫轩	2班组组长	二级建造师	详见业绩表
12	陈凌云	污水操作工	污水操作工	详见业绩表
13	罗奇	污水操作工	污水操作工	详见业绩表
14	田玲玲	资料员	资料员	详见业绩表
15	宋岩	养护人员	/	详见业绩表
16	郑卫国	养护人员	/	详见业绩表
17	陈缘缘	养护人员	/	详见业绩表
18	王立钢	养护人员	/	详见业绩表
19	胡旭鸣	养护人员	/	详见业绩表
20	郑振宇	养护人员		详见业绩表
21	朱佳颖	养护人员		详见业绩表
22	刘尚升	养护人员		详见业绩表
23	舒竹珍	养护人员		详见业绩表
24	唐知明	养护人员		详见业绩表

注：附相关证明文件。



第二小节、配置的设备设施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管道冲洗疏通设备	315	个	3
2	无线管道潜望镜	Peek	套	2
3	检测机器人	/	台	4
4	GPS定位仪	/	台	1
5	安全设施（包括有毒气体检测仪、安全绳、空气呼吸器、鼓风机、安全防护服、潜水服、潜水泵）	/	套	3
6	各规格的检查井封堵用气囊	详见清单	个	60
7	疏通车	/	辆	3
8	临时排水泵车	/	辆	4
9	应急电源车	/	辆	3
10	冲吸污泥车	/	辆	3
11	污泥拖斗车	/	辆	2
12	多功能高压疏通车	/	辆	2
13	载货汽车	/	辆	1
14	污水泵	/	台	1
15	地下管线探测仪	/	台	2
16	潜望镜	/	套	2
17	GPS接收机	/	台	2
18	全站仪测量设备	/	台	1
19	自动档皮卡车	/	辆	1

